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公司及子公司外销业务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

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出口业务为基础，以固定换汇成本、稳定和扩大出口以及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投机和套利。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并增强盈利能力。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2024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将根据当期实际经营业绩及公司资金使用计划情况，并结合未分配利润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适当分红。如进行分红，将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

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净利润。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并执行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事宜，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